

工作聯繫單

發文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致：全校專任教師

☐請覆 ☒免覆

字號：研學聯字第H1140902001號

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

承辦人：陳郁雯分機2664

電子信箱：emmy41017@isu.edu.tw

主旨：114學年度第1學期「學術研究計畫獎勵金」支用申請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義守大學教師獎勵金核定及支用辦法」（附件一）辦理。
- 二、114學年度第1學期獎勵金支用申請(含減授鐘點及產研獎勵金支用)自即日起至本(114)年09月26日(五)止。
- 三、為配合114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鐘點費核發作業時程，教師撤銷教學屬性獎勵金支用申請日期為114年09月22日(一)止；產研屬性獎勵金申請後不得要求更改。
- 四、獎勵金支用，請教師一律至「義守大學系所暨教師表現系統」(<https://paper.isu.edu.tw>)之「獎勵金帳戶-獎勵金支用」功能項下填寫申請並進行線上簽核作業。相關說明如下（各步驟詳細操作說明可見附件）：
 - (一)帳戶明細可查詢獎勵金餘額及明細（附件二）
 - (二)教學獎勵金不足時，需先申請流用產研屬性獎勵金（附件三）
 - (三)獎勵金支用可申請減授鐘點及支用產研獎勵金（附件四）
- 五、依據義守大學教師獎勵金核定及支用辦法第四條第四項規定「產研屬性獎勵金支用申請獲准者，經費使用期限為一年，**執行期間變更以一次為原則，除特殊情形者外，延長期間最多以一年為限；其支用金額如未使用完畢，餘額不予返還。**」，敬請預計申請產研屬性獎勵金支用之教師，務必留意此項規定。**如有需延長，務必於經費使用期限內提出延長申請，以免影響權益(附件五)。**

簽核紀錄：

學術發展組[陳郁雯][意見]擬請同意辦理。/2025/09/02 10:24:02

學術發展組[簡嘉宏][意見]114-1學期學術研究計畫獎勵金支用申請事宜，擬如陳郁雯組員所擬，陳請核示。/2025/09/02 11:20:01

研究發展處[陳韻如][意見](陳韻如代判作業)如擬。/2025/09/02 13:30:55